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湖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冠群”）持有公司股份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48%。

湖州冠群持有的全部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该部分股份已于2020年11月1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湖州冠群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4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99%。减持方式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1年11月15日-2022年5月13日；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1年10月28日-2022年4月27日。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 来源
湖州冠群信息 咨询中心(有限 合伙)*注	5%以上非 第一大股 东	9,000,000	7.48%	IPO前取得: 9,000,000股

注：湖州冠群原名“苏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2021年7月29日，苏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办理完成企业名称、主要经营场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更名为“湖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 一 组	湖州冠群信息咨询 中心(有限合伙)	9,000,000	7.48%	—
	俞振华	10,383,000	8.63%	俞振华先生为湖州冠群 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合计	19,383,000	16.11%	—

俞振华先生于2021年1月19日至2021年3月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120万股，公司已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湖州冠群自上市以来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 名称	计划减持数 量(股)	计划减 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 持期间	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	拟减持 股份来 源	拟减 持原 因
----------	---------------	------------	------	--------------	------------------	-----------------	---------------

湖州冠群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不超过： 2,400,000 股	不超过： 1.9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400,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400,000 股	2021/11/15 ~ 2022/5/13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资金需求
------------------	------------------------	---------------	--	------------------------------	-------	-----------	------

注：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10 月 28 日-2022 年 4 月 27 日。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湖州冠群作出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公司股票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述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

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3、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将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由湖州冠群依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执行。在减持期间内，湖州冠群会根据股票价格、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及减持方式，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湖州冠群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并督促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3日